



见证初恋的老屋

◎彭常青

门窗破旧,杂草丛生,褪色的油漆透露着岁月的痕迹。老屋久无人居,几近荒芜,像一个风烛残年的老人,蛰居小镇,无人问津。然而,对于女孩来说,这座老屋却充满温暖、温馨、温情的回忆。

这里曾是女孩的家。

老屋里生活着其乐融融的一家人,这里有女孩快乐的童年,有成长的烦恼,有初恋的甜蜜,亦有失却的忧伤……某年某日,老屋的光景随一个男孩的走远而不再鲜亮。

十七岁那年,女孩与男孩在校园相遇。女孩有着独立自主的个性和善良温柔的内心,与男孩有着共同的兴趣和价值观,两人很快成为朋友。他们去图书馆看书,一起在河边散步,渐渐产生一种朦胧情愫。

那年冬天特别冷,男孩每天天不亮就去女孩家附近接她上学。寒风凛冽,路面冻得铁实。男孩木讷,一路无言。他们肩并肩走着,昏黄路灯把两个身影拉得很长。到了学校门口,他们去烧饼店买早餐,炉火

将女孩的脸映得通红。这样的画面,让男孩迷恋了很长一段时间。

毕业后,女孩邀请男孩去家中做客,踏进老屋大门,男孩瞬间被温馨的家庭氛围感染。老屋里的每一个角落,都洋溢着女孩和家人的快乐与幸福。女孩带男孩到老屋后花园参观,欣赏美丽的花朵与飞舞的蝴蝶,男孩的心情无比舒畅,他果断向女孩袒露心扉,女孩欣然接受。

在女孩记忆里,最珍贵的瞬间,就是与男孩爬到老屋房顶看日落。那天,夕阳像波澜壮阔的红色海洋,他们身处其间,被温暖包裹,被激情燃烧。两人相依相偎、互诉衷肠,温馨与感动紧紧缠绕。

他们的牵手得到家人祝福。从那一刻起,老屋里的幸福和温暖更加浓厚。女孩与男孩耳鬓厮磨,缱绻旖旎;男孩为女孩写诗,誓言涂满墙壁。老屋充满欢声笑语。他们相互扶持,一起度过了无数美好时光。

岁月无情推动着时光车轮。男孩收拾起行囊要去远方,小聚悲欢

化作离愁别绪,女孩无限感伤。那时通信还不发达,聚少离多的日子里,只能鸿雁传书,以解相思之苦。

老屋依旧,人各天涯。两人在院子里种下的树苗已经参天。女孩时常在弥漫着岁月气息的老屋里缅怀过去,一遍遍翻看男孩的来信,追忆在一起的美好时光,心中不禁涌起淡淡的忧伤。守在老屋的女孩常去路口张望,终未能迎来男孩笑意盈盈的脸庞。父母不幸相继病故,断了笑声的老屋日渐凄凉。

女孩关上老屋的门窗,带上男孩的书信离开小镇,开始新的生活。见证过自己初恋和成长的老屋,成为女孩心头永远无法抹去的记忆。无数次梦回十七岁仲夏,老屋天空中的星星似乎一直还在,从未离开。

多年以后,女孩与男孩相遇,念及过往,不胜唏嘘。曾经情感依旧珍贵,美好回忆将陪伴余生,成为他们心中永远的温暖。他们相约一起去老屋看看,却一直未能如愿。

玉兰
一瓣

在这充满惦念的地球上

◎明前茶

与医生相遇,有时并非遭遇了飞机、火车上的紧急救命时刻,相反,患者多数情况已经痊愈,医生也早就忘了病人曾经遇见过怎样的一段人生低谷。

我的一位朋友严医生,曾带着妻子女儿一起开车到苏北游玩,在专心打望种植基地的鲜花美景时,不小心将车开进泥淖里,这下,后轮陷了进去,无论怎样点火、踩油门,都无法把后轮从泥地里拔出来。

正焦急间,田野上来了老老少少一群农人,他们站在高处,看到深陷泥地不能动弹的小轿车,几乎无需动员,乡人们从爷爷到孙子辈都赶来了,他们带着铁铲、镢头、自家烧制的土砖和木块,准备合力将后轮垫高,帮助严医生脱困。

果然,在老少三代精壮汉子的助力下,严医生的车轮飞转,突然他的车像拔地而起的豹子,终于蹿上了高处土埂。当严医生下车感谢他们时,忽然其中一名六十来岁的老者上前一步,双手捧住医生的手,就

要行下拜大礼,慌得严医生赶紧上前一步,架住了老者双肘,把他扶起来。老者问:“15年前,我的小肠坏死,当时别人都说,要把小肠全部切除,如果不花大价钱再造一段人工小肠,我将来就得靠输液过日子了……严医生,你还记得我不?”

严医生思量三秒,猛喝一声:“你是老龚?15年了,你竟变成这样了。身体可好?”

老龚笑着招呼周围的年轻人,道:“快点,这是我儿,这是我大侄儿,这是我嫡亲的长孙。都来见过严医生。”严医生一一招呼他们,老龚大声地感叹说:“老汉我有福气啊,当年遇见您,终于保住了近两米长的小肠,活到今天,看着我孙子上大学、当大学生村官,严医生,你给了我15年的晴天。不嫌弃的话,一定要住我家,今晚咱得叙叙旧。”

当晚,从医25年的严医生第一次喝醉了,他记得,在醉眼蒙眬中,看到月亮起了毛边,这家人每个人的笑脸中都含着泪光,那笑容也起

了湿漉漉的毛边。严医生曾救了他们家45岁的壮劳力,他们的感激之情无以言表,而看到昔日的病人能吃能喝,医生心中的欣慰之情也无以言表。他们只是一次又一次地举杯,为田野中的重逢、为这命运之神安排的巧遇而干杯。

严医生第三天中午带着妻女离开时发现,他的车子被洗得干干净净,连排气管上溅到的泥点子都被擦拭得一干二净。山一程水一程,全村人能来的,都来徒步为医生送行,严医生缓缓开着车,从后视镜里看到,朴实的农人在大太阳下走着,他们,从爷爷到孙子、从叔叔到侄儿,都在布谷鸟寂静又辽阔的鸣唱中走着,无论严医生的妻子怎么挥手劝说,他们也不肯止步回去。

村道两侧,稻香四溢,每一朵野花都在与另一朵轻轻耳语,在这充满治愈与惦念的地球上,任严医生是多么理性的人,在这一刻也受到了厚重又源源不尽的情感撞击,不由自主地泪眼蒙眬。

灯下漫笔
◎刘伯毅

从小就爱读武侠小说,上小学时借助字典,先是津津有味地读完了《水浒传》,后又读了《三侠五义》《封神榜》,十分羡慕那些武艺高强的英雄人物。20世纪80年代,一卷《射雕英雄传》更是风靡神州,新武侠小说成群结队扑面而来,由于工作繁忙,有些书只能临时割爱放下。现在刚退休,时间一下子多了许多倍,尤其是下午没处打发,于是重拾武侠小说,向往那一片神奇江湖。

确实,读武侠小说的感受就是跟读别的文学不一样,有时觉得诗歌太抽象,散文太矫情,小说呢又太个性化。而武侠没有这一切缺陷,相反却优点突出,亦庄亦谐、亦俗亦雅,很快就被文字带进去意气激扬一回。打个不恰当比喻,如果说正统文学是盛宴上的大菜,那么武侠小说则是特色小吃或时令蔬菜,武侠小说永远是成年人的童话,同时他的艺术成就也很高,有些人物形象深深印在脑海中,岳不群的隐忍成奸、段正淳的处处留情、韦小宝的油滑机智,非寻常笔墨能言尽。

不如意事常八九,人世间不公平比比皆是,我们可以抗争,但大多选择了息事宁人、退让躲避。武侠小说如同夏天里阵阵大风,带给读者的不仅是短暂解脱,更是痛快淋漓、扬眉吐气,让我们见到了人性中爽快一面、张扬一面,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,坏人最终不是身首异处就是暴死荒丘,或走火入魔,连自己和家人都不认识了。

生活不总是岁月静好,更多的是地鸡毛,但武侠小说给了我们诗和远方,幻想那一片遥远地界的武侠江湖。尽管在书中,一棵草也可舞得呼呼响,吐沫弹指亦可伤人,手一挥大块石头炸飞坠地,但我们知道,武仅是形式,侠才是内容,是本质,是武侠江湖的精髓,是作家着力描写的重点。高明的武侠小说大师绝不会太多去写具体的一招一式,相反透过刀光剑影、南拳北腿,着力于人情世态的描写,在江湖中大力渲染一个“侠胆”,让我们跟随“侠胆”,去路见不平拔刀相助。更为可贵的是,有些武侠小说背景取在民族矛盾异常尖锐的时代,作为一名侠客,他自觉地把拯救国家、制止杀戮作为义不容辞的第一责任,其他一切都是次要的,高官厚禄吸引不了他们,美女柔情阻止不了他们。书中侠客们总是风尘仆仆,东奔西走,果敢刚毅,或组织义军阻止敌军;或深入对方巢穴刺探情报;或单刀赴会以义说和。他们大义大勇的英雄形象,是现实生活患得患失的人所没有的,是被房贷、车贷、职位困住的人所不敢做的,因而获得了广大读者去关注他们,并为他们的一言一行点赞叫好。而如果英雄最后落难,也会让我闷闷不乐好几天。

尽管武侠小说很精彩,实际上我知道,这世界从来就不存在一个独立于世俗社会之外的“武侠江湖”,当然也不存在真正的个人自由。许多武侠小说家本色是一个书生,并不精通武术,更不会“降龙十八掌”,人们能做到的只是在自己心灵上构建一个精神上的“江湖”,以之演绎自己精彩的内心世界,对身心自由的向往、对世俗陋规的不屑。武侠的虚拟“江湖”告诉我们,人之所以为人,不在于他的权势和金钱,而在于他的精神和骨气、在于英勇正义、在于善良助人。

芬芳
一叶